

楚雄彝族自治州教育体育局

楚雄州教育体育局关于 2017 年以来下达的 教育专项项目截至 2019 年 5 月进展情况通报

各县市教育体育局：

2017 年以来，上级下达我州实施的教育专项项目主要有义务教育标准化、教育基础薄弱县普通高中建设、教育现代化推进工程等中央预算内投资专项工程和“全面改薄”、学前教育、城市义务教育扩容改造、普通高中建设等项目。根据各县市填报的“恩爱思校舍建设规划管理系统”统计结果，结合抽查督查情况，经州教育局汇总、分析，现将各类工程建设项目截至 2019 年 5 月底的进展情况通报如下：

一、项目进展情况

（一）各类教育专项总体进展情况

1. 2017—2018 年度下达的各类项目进展情况：2017 年至 2018 年底下达我州的各类教育专项资金项目主要是义务教育标准化、教育基础薄弱县普通高中建设、教育现代化推进工程等中央预算内投资专项工程和“全面改薄”、学前教育、城市义务教育扩容改造、普通高中建设等项目 1235 个（土建类）。截至 2019 年 5 月，土建类项目（含运动场）开工 1204 个，开工面积 95.63 万平方米，面积开工率 97.62%（楚雄市 99%，双柏县 98%，

牟定县 100%，南华县 100%，姚安县 100%，大姚县 100%，永仁县 100%，元谋县 100%，武定县 86%，禄丰县 96%）；完成建设项目 1098 个，完工面积 89.18 万平方米，面积完工率 91.03%（楚雄市 98%，双柏县 83%，牟定县 90%，南华县 86%，姚安县 96%，大姚县 90%，永仁县 89%，元谋县 95%，武定县 83%，禄丰县 97%）；累计完成投资 96610.69 万元，投资完成率 90.05%（楚雄市 92%，双柏县 82%，牟定县 87%，南华县 91%，姚安县 96%，大姚县 93%，永仁县 86%，元谋县 92%，武定县 72%，禄丰县 103%）。设施设备采购项目已按程序完成采购任务，投资完成率为 100%。（详见附件 1-1）。

2. 完成“全面改薄”项目五年规划情况：楚雄州“全面改薄”项目五年规划投入资金 168164.88 万元，规划建设校舍面积 68.5649 万平方米，规划资金 131702.39 万元；规划建设运动场地面积 76.3664 万平方米，规划资金 20593.28 万元；规划设施设备购置资金 15869.21 万元。批复下达楚雄州“全面改薄”（专项资金，含长效机制项目和 2016 年楚雄州特大洪涝泥石流滑坡灾害校舍恢复重建资金项目）教学仪器及设施设备资金 16017.7 万元，占规划的 100.93%；批复下达土建类项目 1741 个（含运动场），下达资金 154578.38 万元（含运动场），占规划数的 101.50%；批复下达校舍建筑面积 151.671 万平方米（含运动场），占规划数的 104.65%。截至 2019 年 5 月，校园建设完成五年规划任务情况是（土建类含运动场）：校园建设项目开工 1722 个，面积开工率 98.89%；完工项目 1632 个，面积完工率 96.85%，

土建类建设项目投资完成率 96.48%，设施设备采购项目投资完成率 100.02%（详见附件 1-2）；校舍建设完成五年规划任务情况是（土建类不含运动场）：校舍建设项目开工 1097 个，面积开工率 97.95%；完工项目 1017 个，面积完工率 95.25%，设施设备采购项目投资完成率 100.95%（详见附件 1-3）

（二）部分重点专项进展情况

1. “全面改薄”（含“长效机制”）项目：2017 年分 2 批共下达楚雄州“全面改薄”专项资金 46565 万元（含纳入第一批“长效机制”备案的恢复重建项目资金 3467 万元），其中：中央资金 17862 万元，省级资金 8640 万元，州级配套资金 4237.99 万元，县级配套资金 15825.01 万元。2018 年 1 月至 9 月，分 2 批 5 次共下达楚雄州 2018 年“全面改薄”专项资金 36383.46 万元，其中：中央资金 14182.72 万元，省级资金 12051 万元，州级配套资金 2709.47 万元，县级应配套资金 7440.27 万元。2018 年 11 月下达州县兜底项目州级资金 1687.72 万元，县级配套 4385.90 万元。共涉及土建类（含运动场）项目 1017 个，截至 2019 年 5 月，校舍建设类项目开工 998 个，开工面积 77.51 万平方米，面积开工率 97.87%；完工项目 908 个，完成建设面积 73.37 万平方米，面积完工率 93%；累计完成投资 77423.02 万元，投资完成率 92.68%。设施设备采购已按程序完成采购任务。（详见附件 1-4）

2. 学前教育建设项目。2017 年至 2018 年下达我州的学前教育中央资金项目主要是 2017 年第二批学前教育中央资金项

目（云财教〔2017〕416号）、2018年第一批中央财政支持学前教育发展资金（云财教〔2017〕504号）项目和2018年第二批中央财政支持学前教育发展资金（云财教〔2018〕291号）项目。批复项目数110个，涉及10县市学前教育学校建设项目和小学班改幼建设项目。截至2019年5月，施设设备采购任务已完成采购，投资完成率100%；土建类项目开工99个，开工面积2.79万平方米，面积开工率84.49%；完工项目93个，完成建设面积2.08万平方米，面积完工率62.91%；校舍建设累计完成投资2295.7万元，投资完成率62.61%。（详见附件1-5）

2017年下达学前教育“一村一幼”、“班改幼”省级项目资金1226万元，其中：校舍维修改造项目资金1086万元，建筑面积0.81万平方米；施设设备采购140万元。涉及牟定县和大姚县共30个项目。截止2018年5月，校舍类和采购类项目均已全部竣工，累计完成投资1226万元，投资完成率100%。其中：校舍建设项目完成建设面积0.81万平方米，面积完工率100%。

3. 中央预算内建设项目：2017年至2018年批复下达我州中央预算内专项资金9493万元（已批复且配套到位项目资金），涉及普通高中建设、义务教育标准化和教育现代化推进工程（职业教育及义务教育学校建设）3类项目15个。校舍建设类项目开工15个，开工面积4.89万平方米，面积开工率100%；完工10个，完成建设面积4.08万平方米，面积完工率83.47%；累计完成投资7731万元，投资完成率81.44%。（详见附件1-6）

二、2018年及以前年度各类建设项目未开工情况

截至 2019 年 5 月，2018 年及以前年度下达的各类建设项目未开工 31 个（含 2018 年年底下达的 2018 年第二批学前教育发展资金项目）。其中，学前教育项目 11 个、普通高中项目 1 个、全面改薄（含长效机制）项目 19 个。具体情况是：2017 年项目 3 个，分别是学前教育项目 2 个（禄丰县 2 个，均为中央资金项目），普通高中项目 1 个（楚雄市 1 个，中央资金项目）；2018 年项目 28 个，分别是学前教育 9 个（双柏县 9 个，均为中央资金项目），全面改薄项目 19 个（双柏县 1 个；武定县 18 个，其中中央资金项目 1 个）。（详见附件 2）

三、“全面改薄”县级配套资金落实情况

2014 年至 2018 年“全面改薄”和长效机制项目（含 2017 年恢复重建项目）州级应配套资金 16792.68 万元，县级应配套 51674.68 万元（含州县兜底项目）。截至 2019 年 5 月，州级应配套资金已全部配套到位，兜底项目州级补助资金到位 1220.37 万元；县级 2018 年以前下达项目应配套资已全部到位，2018 年县级配套资金禄丰县已全部落实到位，姚安县配套了部分资金（其中兜底项目县级应配套资金 282.32 万元已全部到位），其它县市正在落实，全州累计落实县级配套 42527.56 万元，到位率为 82.30%。（详见附件 3）。

四、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资金落实不到位。在当地县市委和政府的高度重视、支持下，2017 年及以前下达的“全面改薄”和长效机制项目县级配套资金 10 县市均已全部落实配套到位。但 2018 年全面改薄

项目以及部分学前教育项目和中央预算内投资项目的县级配套资金还未全部配套到位。同时，校舍建设项目规划编制中只能按照单位造价概算投资规模，其中不含前期费用，导致部分项目前期工作经费短缺。

(二)工作落实不到位。一是相关项目单位重视程度不够，前期工作不充分、不踏实；由于人员编制等原因，县市校安办（项目办）监督管理和指导不够到位，深入了解项目实际情况不够到位。二是项目实施进度缓慢。从统计情况看，2019年3月底，全州2017—2018年度下达各类土建类项目累计开工1183个，累计完工1053个。到5月底累计开工1204个，累计完工1098个。3-5月内，全州仅开工了21个项目，完工了45个项目，项目实施进度比较缓慢。批复下达的各类项目中，全州还有31个未开工，其中：楚雄市1个、禄丰县2个、双柏县10个、武定18个。三是农民工工作“五项制度”落实不够到位。从2019年一季度统计情况看，人工费用与其他工程款分账管理等制度落实不到位，落实工资按月支付制度和银行代发工资制度不到位。

(三)“全面改薄”工作推进不均衡。从整体情况看，全州“全面改薄”校舍建设面积开工率、面积竣工率和校舍建设投资完成率以及设施设备采购均达90%以上，但全州完成情况不平衡，个别县实现“2019年全面完成建设任务”的目标要求还有较大差距，任务还比较艰巨。截至2019年5月，武定县下达校舍（不含运动场）面积开工率和完工率均未达85%，武定县五年规划

校舍面积开工率和完工率均未达 90%。（详见附件 1-3）

五、下步工作要求

（一）高度重视，扎实推进工程进度。各县市要紧紧围绕 2019 年全面完成“全面改薄”任务的工作要求和“四个一百”项目年度目标，通过积极采取有效措施，切实加快项目工作进程。要积极落实县级配套资金，在确保安全和质量的前提下，尽快启动 2018 年下达项目的实施工作。2017 下达未开工、全面改薄项目五年规划校舍建设相关指标任务未达 90% 的县市要认真查找原因，加快项目进度，扎实推进项目实施。

相关项目县要切实加强中小学幼儿园 C 级校舍档案管理工作，并按照《云南省教育厅关于做好中小学幼儿园 C 级校舍加固改造项目竣工验收及规范档案管理工作的通知》、《楚雄州中小学幼儿园不安全校舍加固改造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做好 C 级校舍加固改造项目收尾各项工作 的通知》和相关要求，扎实推进工作落实，克期完成任务。有 C 级校舍拆除重建任务的双柏县、大姚县、武定县和禄丰县，要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严格按照省委、省政府对此项工作推进的时间节点要求和省、州有关会议要求，通力协作，克难奋进，扎实推进工作落实，继续抓好拆除重建项目的实施工作，不断加强管理，确保 2019 年 8 月底前重建项目全部竣工投入使用。

按照 2017 年 11 月 10 日在德宏召开的全省全面改薄“20 条底线”达标工作现场推进会议要求，结合我州“义教均衡”工作实际，对“全面改薄”项目实施进度的要求是“凡是 2017 年以前批

复但尚未开工的项目，必须在 2017 年 11 月底前全部开工建设，确保 2018 年 7 月前竣工投入使用；2017 年批复的项目必须确保 2018 年 3 月前开工建设，2018 年 11 月前竣工投入使用。”从 2016 年起，“全面改薄”项目已将实施进度作为奖惩因素，凡出现项目进展特别缓慢等情况的，都将影响下一年度的资金分配额度。

（二）统筹协调，强化项目储备库建设和项目前期工作。各县市在抓好项目储备工作的基础上，要重点做好“四个一百”重点前期项目及学前教育、高中建设项目、中央预算内等项目的前期相关工作，确保项目资金下达即可实施。同时，要高度重视项目规划和建设用地的落实工作，提前落实好项目库中相关项目的建设用地工作。各县市涉及新建中小学幼儿园的要科学选址、合理规划，并认真落实好建设用地，对于建设用地未落实的项目当年不得纳入备案上报。

（三）加强预算，全面落实县级配套资金。各县市要将县级配套资金纳入地方财政预算予以保障，积极多渠道筹措资金，按要求切实落实好县级配套资金，并将落实资金的相关文件和材料以纸质或传真、照片等方式报备州教育局校安办。各类专项配套资金未落实的县市要抓紧落实。

（四）加强管理，确保项目有效推进。各县市要建立健全各项管理制度，完善安全应急预案，明确责任，确保资金、人员及施工安全和质量保障。要健全省级集中采购汇款机制和设施设备管理、使用制度，及时汇缴项目采购资金至省教育厅指定账户，定期跟踪项目进度，切实加强项目管理。重点做好以

下工作：一是要加强对项目资金管理、拨付等环节进行监督检查，并督促项目施工企业按照农民工工作相关要求及时兑付农民工工资，并及时报送季度报表。二是要认真落实好州教育体育局领导班子成员挂点联系县市和州属学校项目工作制度、县市政府分管领导挂点联系重点学校项目工作制度、市教育体育局领导班子成员挂点联系学校项目工作制度、学校法人项目实施责任制度以及项目实施专人管理制度等项目工作“五项制度”。进一步加大对项目学校的监督检查力度，形成定期通报、约谈、问责等项目督查的长效机制。三是要加强对竣工项目的后期管理和督查，各县市要按照相关要求和规范程序抓好竣工验收、审计、档案管理等各项工作，争取竣工项目早日投入使用，早日发挥效益。四是加强培训和指导，抓实特殊教育项目实施工作。特殊教育项目建设工作是教育扶贫领域的一项重点和特殊的民生工作，关乎每一位残疾孩子的教育和发展。县市教育局和项目学校要进一步提高思想认识和政治站位，高度重视特殊教育项目规划，抓好项目选址（点），抓实项目建、管、用三个关键环节。建立健全管理机制，不断提高质量效益。要进一步加强对下级工作的培训、指导和督查，及时发现问题及整改落实。各县市要按照《云南省教育厅 云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印发云南省特殊教育资源中心 资源教室建设与管理指导意见的通知》（云教基〔2015〕42号）文件要求落实相应的岗位配置和工作待遇、工资待遇，要指导项目学校严格按照云教基〔2015〕42号文件中《普通学校特殊教育资源教

室配备参考目录》进行采购。五是要高度重视 C 级校舍拆除重建项目的重建工作，要积极筹措资金，确保安全，确保质量，确保克期完成任务。

(五) 提高政治站位，切实落实好农民工工作。按照相关文件要求，采取有效措施，抓实做好信息公开、项目报备、项目管理、资金拨付、农民工工资核发等工作，积极落实“农民工实名制管理制度、工资支付制度、人工费用与其他工程款分账管理制度、施工现场信息“双公示”制度以及农民工工资保证金制度”等农民工工作“五项制度”。

(六) 落实责任，做好校舍建设规划管理各类系统的管理、维护和使用工作。各县市要根据省教育厅和州教育局的要求，做好各类管理系统日常维护工作。定期对“恩爱思校舍建设规划管理系统”和“基础教育改革发展专项调查系统”进行数据更新录入和核查，做到“恩爱思校舍建设规划管理系统”数据与规划系统数据和备案数据一致，系统中项目进展等相关信息与实际实施项目情况一致，确保系统数据真实、准确、有效，充分发挥系统管理的管理功效。

(七) 及时报送相关材料和报表。一是按时限和相关要求完成全面改薄网络双月报和其它临时性材料和报表报送工作。二是每月 25 日前在“恩爱思校舍建设规划管理系统”和“基础教育改革发展专项调查系统”中更新当月各项工程进度。对于恩爱思校舍建设规划管理系统中没有纳入，但已经通过省级备案的项目要及时补录。做到录入数据真实、准确，不重不漏，要确

保该系统与规划系统、项目备案情况及全面改薄网络双月报系统数据的一致性，做到实际进展情况与系统报表数据相对应。三是每月 25 日前按要求完成“四个一百”项目进展月报、项目配套资金落实情况月报、特教项目进展月报及建筑业增值增效专项行动推进情况月报等报表报送工作。四是按要求完成农民工工作“五项制度”落实情况季报、周报。五是按要求完成防汛抗旱三日报和相关材料。

- 附件：1. 楚雄州截至 2019 年 5 月教育专项工程进展情况统计表
2. 楚雄州 2018 年及以前年度下达项目未开工项目情况统计表（截至 2019 年 5 月）
3. 楚雄州全面改薄县级配套资金落实情况统计表(5 月)



(此件公开发布)

抄送：州政府办，10 县（市）委办、政府办。
